

证券代码：002515

证券简称：金字火腿

公告编号：2018-052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禹勃、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徽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朱美丹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8,657,790.19	115,909,530.70	19.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878,901.48	14,691,425.53	28.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503,695.26	14,358,375.66	-26.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4,087,751.49	4,558,710.29	-847.7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2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2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3%	1.07%	0.1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128,649,001.29	2,305,185,366.90	-7.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73,828,738.59	1,522,986,114.22	-3.2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207,838.0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33,216.4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6,382.3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434,304.39	主要系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21,084.2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7,313.92	
合计	8,375,206.2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69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金华市巴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30%	198,625,280	0	质押	198,625,280
娄底中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72%	144,000,000	0	质押	134,000,000
施延军	境内自然人	14.33%	140,154,880	0	质押	137,761,400
施雄飏	境内自然人	4.26%	41,640,000	0	质押	41,200,000
薛长煌	境内自然人	2.38%	23,328,000	17,496,000	质押	22,532,000
南京高科新创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8%	19,400,877	0		
英大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英大信托—尊赢 ZY—005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8%	16,480,000	0		
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华信信托 盈泰 84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7%	14,400,000	0		
宋益群	境内自然人	1.46%	14,257,700	0		
张旭	境内自然人	1.42%	13,920,0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金华市巴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98,625,280		人民币普通股	198,625,280		
娄底中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4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4,000,000		

施延军	140,154,880	人民币普通股	140,154,880
施雄鹰	41,6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1,640,000
南京高科双创投资有限公司	19,400,877	人民币普通股	19,400,877
英大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英大信托—尊赢 ZY—005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6,4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480,000
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华信信托 盈泰 84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4,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400,000
宋益群	14,257,700	人民币普通股	14,257,700
张旭	13,9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920,000
张宇	10,254,496	人民币普通股	10,254,49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施延军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2、施延军持有金华市巴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51% 股份；3、施延军、金华市巴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施延助、施文、施雄鹰、薛长煌为一致行动人，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幅度	变动说明
应收票据	200,000.00	526,387.04	-62.01%	系报告期应收票据到期解兑所致
应收账款	87,682,147.57	60,819,698.25	44.17%	系报告期内收入增加，期末未结算货款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25,773,679.05	15,522,807.52	66.04%	主要系报告期内未结算工程款增加所致
应收利息	3,230,759.19	1,849,569.86	74.68%	主要系报告期末应收利息增加所致
持有待售资产		9,413,585.42	-100.00%	系报告期内已完成处置北京营业房事宜
其他流动资产	130,104,208.12	258,928,035.60	-49.75%	主要系报告期末未赎回银行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5,362,554.62	66,756,605.48	42.85%	主要系对外投资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20,027,476.41	515,967.25	3781.54%	主要系对外投资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2,468,989.04	1,636,827.64	50.84%	主要系房屋装修费用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100.00%	系报告期末已归还银行借款
预收款项	21,556,243.36	43,584,591.75	-50.54%	主要系预收款项确认收入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9,023,660.61	14,018,871.07	-35.63%	主要系期末应付职工薪酬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	14,047,554.17	40,802,331.40	-65.57%	主要系报告期末应交税款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90,712.00	-100.00%	系报告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减少所致
长期应付款	2,617,122.00	1,339,232.00	95.42%	主要系报告期末融资租赁业务增加所致

(二) 合并利润表

合并利润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幅度	变动说明
营业成本	78,690,515.23	58,342,616.54	34.88%	主要系成本随营业收入的增长以及直接人工增长
财务费用	-802,453.23	-142,964.31	-461.30%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存款利息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656,015.35	-434,477.46	250.99%	主要系报告期末应收款项增加相应计提坏账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4,434,304.39	9,413,100.00	-52.89%	主要系出售股权收益减少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5,207,838.07	-47,670.02	-11,024.77%	主要系报告期内北京营业房处置收益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333,216.45			主要系会计政策变更，将原归集于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调整到其他收益单独列报所致
营业外收入	14,004.72	494,736.52	-97.17%	主要系会计政策变更，将原归集于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调整到其他收益单独列报所致
营业外支出	390,387.05	3,000.00	12,912.90%	系报告期子公司租金及其他损失所致
所得税费用	2,450,123.79	5,999,164.26	-59.16%	主要系报告期内当期所得税费用减少所致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

合并现金流量表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幅度	变动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087,751.49	4,558,710.29	-847.75%	主要系报告期内原材料及商品采购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7,327.39	229,185,061.39	-98.91%	主要系去年同期合并现金流量表将控股子公司中钰资本纳入合并使中钰资本现金流量表中“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合并列入“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核算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081,231.50	103,490,519.44	-147.43%	主要系去年同期向银行借款1亿元，报告期内归还剩余银行借款5000万元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	娄底中钰资产管理有限	权益变动报告书		2017年09月25日	2019年9月24日

	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公司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关于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施延军、施延助、薛长煌等 28 名公司发起人	首次公开发行	如果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所享受税收优惠被税务部门追缴，本人将按本次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的比例以连带责任方式全额承担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因此被追缴的上市前各年度的企业所得税差额。	2008 年 01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施延军先生出具《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关于资金借款问题的承诺函》	首次公开发行	若中国人民银行等金融监管部门因上述事项而对公司进行处罚，本人愿意代替公司承担全部处罚款项。	2008 年 01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关于施延军以债权增资的行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施延军	首次公开发行	本人在 1999 年以债权对本公司增资 332 万元，若因本人上述增资行为给本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本人自愿承担一切责任。	2010 年 05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本公司	再融资	未来将避免与金字生态园发生日常	2014 年 05 月 30 日	长期有效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承诺人遵守了

			性关联交易			上述承诺
	金华市巴玛投资企业全额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公司承诺并保证	再融资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巴玛投资合伙人陈珊珊和王凤飞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施延军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与陈珊珊和王凤飞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巴玛投资、施延军、陈珊珊和王凤飞提供财务资助、补偿或者任何类似行为的情形。	2014 年 08 月 04 日	长期有效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关于就非公开发行事项不存在除认购协议及补充协议以外其他安排和协议的声明与承诺	再融资	公司与巴玛投资就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不存在除上述《认购协议》及《认购协议补充协议》以外其他安排和协议。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施延军以及巴玛投资合伙人陈珊珊、王凤飞就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不存在任何安排和	2014 年 04 月 17 日	长期有效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协议。			
	巴玛投资与实际控制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	再融资	在巴玛投资成为公司股东以后，巴玛投资作为施延军的一致行动人，保证在行使股份表决权时与施延军保持一致，且承诺未来持续履行作为一致行动人在重大权益变动信息披露、要约收购(如适用)等方面的法定义务	2014年08月04日	长期有效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关于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	再融资	公司自 2010 年 12 月上市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致力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营，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断提高	2014年08月04日	长期有效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公司的治理水平。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公司对最近五年来是否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进行了自查，经自查，最近五年内公司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浙江证监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施延军、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施延助、薛长煌、施雄鹰、施文		本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避免与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	2009 年 07 月 24 日	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在公司任职期间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持有公司股份并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禹勃、薛长煌、吴月肖、王启辉、马贤明、王徽、马晓钟、夏璠林、王波宇、傅坚政、徐杰震、夏祖兴		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本公司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2017 年 07 月 04 日	在公司任职期间、离职半年内以及申报离任半年内。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四、对 2018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8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8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20.00%	至	50.00%
2018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2,185.12	至	2,731.4
2017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820.93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主要系报告期内处置固定资产收益增加
-----------	-------------------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股票	66,149,292.59					55,506,952.41	121,656,245.00	自有资金 (中钰组建的基金购买的新三板公司股权)
合计	66,149,292.59	0.00	0.00	0.00	0.00	55,506,952.41	121,656,245.00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